

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工作時程表

| 項次 | 期程 | 工作項目 | 工作說明 |
|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1 | 113 年 5 月 17 日 (五) 前 | 學校公告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計畫 | 請於特推會修訂審議學校之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計畫； 或納入期末特推會 修訂學校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計畫。 |
| 2 | 113 年 5 月 31 日 (五) 至 113 年 6 月 14 日 (五) | 學校完成校內審查及評量作業，並於校務行政系統填報申請縮修學生之相關資料 | |
| 3 | 113 年 6 月 19 日 (三) 下午 4 時前 | 學校郵寄相關資料至資優中心 | <p>郵寄資料項目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若申請免修課程或學科加速，經校內特推會審議後，請郵寄通過學生之相關申請資料一份，未通過者之申請資料留校備查。 2. 若申請跳級，經校內特推會審議後，請郵寄通過學生之相關申請資料三份，未通過者之申請資料留校備查。 3. 若需申請縮修評量命題費，請郵寄相關命題費申請資料。 <p>並將以上資料電子檔 e-mail 至資優中心信箱： tpc339@gifted.ntpc.edu.tw。</p> |
| 4 | 113 年 6 月 19 日 (三) 至 113 年 6 月 28 日 (五) | 資優中心召開縮短修業年限鑑定審查會議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若學生申請跳級，請學校務必參加。 2. 審查會議相關資訊另函通知。 |
| 5 | 113 年 7 月 15 日 (一) 前 | 教育局函知學校核定通過縮短修業年限學生名單 | |